

证券代码：300775

证券简称：三角防务

公告编号：2026-059

债券代码：123114

债券简称：三角转债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保荐代表人梅宇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中航证券委派余见孝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梅宇先生履行公司持续督导工作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中航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梅宇先生、赵倪伟先生负责公司上述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中航证券及保荐代表人就尚未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至2025年12月31日，中航证券及保荐代表人就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因梅宇先生工作变动，为确保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现中航证券委派余见孝先生接替梅宇先生负责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均为赵倪伟先生、余见孝先生，持续督导期限直至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梅宇先生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附：保荐代表人余见孝先生简历

余见孝先生：男，保荐代表人、CPA 非执业会员、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承销与保荐分公司并购业务部（业务六部）总经理，曾负责或参与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中航电子换股吸收合并中航机电、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主板 IPO、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 IPO、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主板 IPO、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